

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 ( 豐樂里附近地區 ) 細部計畫 ( 增訂「廣兼停  
99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 ) 案

公開展覽說明會紀錄

壹、說明會時間：108 年 7 月 12 日 ( 星期五 ) 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說明會地點：南屯區公所三樓第 2 會議室(臺中市南屯區永春東路 679 號)

參、會議主席：本府都市發展局林專門委員憲谷

紀錄：陳歆柔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簿

伍、說明及簡報 ( 略 )

陸、發言紀要：

一、出席單位：

(一) 主席：

請各位提問及提供建議，並請說明本案立體停車場的經費來源及預定期程。

(二) 劉議員士州：

變更後可增加的停車席位數有無滿足現況需求？得否興建更高樓層之立體停車場？興建完成後是否提供附近住戶停車優惠？

(三) 朱暖英議員服務處 古副主任秀貞：

基地南邊為永春國小，考量學生上下學安全，請問在施工期間有無相關安全防護、施工交通動線上的考量？

二、綜合回應：

(一)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：

本案預算為中央前瞻計畫經費，約 1 億 9 仟多萬，預計於今年底開工，工期約兩年左右。本局將再研議後續營運及收費方式。

(二) 專管單位：

本案於前期評估階段已召開多次會議(如：鄰里說明會)取得立體停車場量體規模之共識，並在考量預算費用下，規劃為地上四層、地下一層之立體停車場。有關學生上下學安全部分，專管單位將協調規劃單位與施工廠商，於學生上下學之固定時段避開重型機具或大型車輛的進出，以確保學生及家長的安全。

**(三) 規劃單位：**

本案規劃提供 255 席位數，經交通技師評估停車供需分析，可滿足現況停車需求。本案於規劃初期已與附近鄰里包含永春國小、清真寺、大雲寺以及北側國宅進行相關訪談瞭解各方訴求，將請施工廠商配合學校、大雲寺和清真寺的考試、活動、休息或禮拜時間做施工規劃上的安排，以避免干擾周遭里民的作息。另有關學生上下學安全部分，施工期間之施工圍籬將退縮約 2m 作為人行道使用，並視實際情況裝設相關安全維護設備。

**(四) 主席：**

感謝各位今天的參與並提供寶貴意見，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相關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名稱）、聯絡地址及建議事項、變更位置理由、地籍圖說等資料一式 3 份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，俾供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。

柒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20 分

捌、會議照片：

